

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111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入學考試 防疫措施公告

- 一、 所有考生請登入考生專區，填寫「健康關懷問卷」。
考生專區：<https://entry6.ntust.edu.tw/11entry3/Login.aspx>
- 二、 因應疫情，本校考場安排比照指考防疫規格，安排如下：
 1. 台北考區採梅花座，每位考生間距達 1.5 公尺，每間教室降載至 50% 以下
 2. 台南考區比照指考教室安排，每間教室降載至 20 人以下
- 三、 111 年 2 月 9 日(三)考試當日：
 1. 考生進入考區時請配戴口罩、出示准考證、配合量測體溫及手部酒精消毒才能入場，通過體溫量測站之考生，由工作人員於准考證上蓋章。
 2. 額溫 37.5 度(含)以上之考生請先至鄰近區域休息 5-10 分鐘後再使用耳溫槍確認(複檢)是否發燒(耳溫超過 38 度以上)。
 3. 複檢確認發燒之考生，依試務人員引導至臨時試場考試。
 4. 預備鈴響開放考生進入試場，為防疫及健康之考量，所有考生一律配戴口罩應試。考試過程監試人員查核身分時，請配合暫時取下口罩查驗，並不得拒絕查驗。
 5. 不開放陪考(身障或突發傷病考生有陪考需求者可申請陪考，以 1 人為限，請於 111 年 1 月 25 日前向本校研教組申請)，另配合防疫措施，建議考生提前 1 小時抵達考區，如有延誤自行負責。
 6. 應考工業管理系甲、乙組及營建工程系丙組學生，中午若留置於試場用餐，請向試務人員索取用餐隔板，用餐期間禁止交談。
 7. 考試當天中午將進行防疫消毒，第三節開始應試之考生，於下午一點開放進入試場。
- 四、 若為確診者或於考試當日仍被衛生主管機關列為「居家隔離」、「居家檢疫」及「自主健康管理」者，請於 111 年 2 月 8 日前 e-mail 敘明開始及解除隔離或自主健康管理日期，並上傳相關證明，另請載明是否參與甄試，若不參與甄試，請於 111 年 3 月 11 日前檢附相關證明申請全額退費。欲參與甄試者並請依下列指示辦理：
 1. 「自主健康管理」者，考試當天請提前一小時到體溫量測站報到，

俾便協助引導單獨通道進入臨時試場應試。

2. 確診、「居家隔離」及「居家檢疫」考試當日仍在隔離或檢疫中者，將另行通知補行甄試，補行甄試評量方式及錄取標準依各系所規定辦理，考生不得有異議。一經錄取，本校將於入學時補驗相關證明正本，若有造假，將取消入學資格。
- 五、 考生如因身心或特殊狀況致無法配戴口罩，應於 111 年 1 月 25 日前檢具衛生福利部認定之醫學中心、區域醫院、地區教學醫院或地區醫院開立之「診斷證明書」，且須清楚敘明未能配戴口罩之原因向本校研教組申請。
- 六、 本校教務處研教組聯絡人李小姐，服務專線：(02)2737-6112，E-mail：mengjin@mail.ntust.edu.tw。